

財務報表附註

一、一般資料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為一家有限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十八樓 1808 室。

本公司的股份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物業投資、投資控股與買賣及紡織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列報(除非另有說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二、主要會計政策

編制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甲)編制基準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編制。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制，並就投資物業的重估、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均按公平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編制符合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四中披露。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乙) 尚未生效的準則、註釋及對已公佈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若干新訂準則、註釋和對現有準則的註釋，但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還未生效。那些對本集團有關的列載如下：

會計準則 1 (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	於會計年度 開始日及後生效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財務準則 7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提早採納上述準則和修訂。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上述準則和修訂，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丙) 集團會計

(i) 綜合賬目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而控制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的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算，另加該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可識辨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辨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若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丙) 集團會計 (續)

(i) 綜合賬目 (續)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惟應考慮此是否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ii)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透過合約協議方式由集團與其他人士共同控制之實體，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

綜合損益表包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年度業績。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

(丁)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佈資料則以次要報告形式呈列。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應收款及營運現金，而不包括項目如遞延所得稅資產。分部負債指營運負債，而不包括項目如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資本開支指對固定資產的增添。

至於地區分部報告，來自紡織及物業的業績分別依據營運所在國家及物業所在國家呈列，而投資的業績則按照投資的上市或融資所在國家呈列。總資產及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呈列。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戊) 外幣匯兌

(i)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賬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分析為在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及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權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份。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持有透過損益記賬的股本證券)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表中呈報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份。非貨幣性財務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的換算差額包括在權益的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的淨投資，以及換算借貸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售出一項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在損益表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份。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己)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減剩餘價值按直線法分攤計算：

樓宇	25 年
其他	5 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或虧損根據收入金額與其賬面金額兩者之差額計算，並列入損益表處理。

(庚) 投資物業

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綜合集團內的公司佔用的物業列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以營運租賃持有的土地及以融資租賃持有之樓宇。

以營運租賃持有的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餘定義，按投資物業分類及記賬。營運租賃猶如其為融資租賃而記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

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此等估值每年最少一次由外部估值師進行。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反映(包括其他)來自現有租賃的租金收入，及在現時市場情況下未來租賃的租金收入假設。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庚) 投資物業 (續)

公平值亦反映，在類似基準下物業預期的任何現金流出。此等現金流出部份確認為負債，包括列為投資物業的土地有關的融資租賃負債，而其他，包括或然租金款項，不在財務報表列賬。

其後支出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計入在資產的賬面值中。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公平值變動在損益表列賬。

(辛) 非財務資產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無需攤銷，此等資產最少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及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須作折舊或攤銷之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遭受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在每個報告日就減值是否有可能撥回進行檢討。

(壬)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如下：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方式視乎購入投資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投資的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有關指定。

(i)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財務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在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在本集團直接向債務人提供金錢、貨品或服務而無意將該應收款轉售時產生。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列在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內(附註二(癸))。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壬) 財務資產 (續)

(i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投資的定期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損益表支銷。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因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列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表中呈報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盈虧」內。

以外幣為單位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分析為在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及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權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權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列入損益表作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盈虧。

有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若某項財務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重估技術設定公平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和經改良的期權定價模式，以反映發行人的具體情況。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證券，在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證券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表記賬。在損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貿易應收款的減值測試在附註二(癸)中敘述。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癸)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即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設定減值撥備。債務人有嚴重財政困難，可能進行破產或財務重組，以及欠繳或拖延付款，均視為應收款已經減值的指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的差額。撥備金額在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確認。

(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內貸款中列示。

(丑) 遷延所得稅

遷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在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遷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遷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遷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遷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遷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遷延稅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主要會計政策 (續)

(寅)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在僱員正式休假時確認。

(卯) 收入確認

(i) 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

投資之已變現損益於落實銷售合約時確認。投資之未變現損益按附註二(壬)之基準確認。

(ii)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營業租約之租金及管理費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股息之權利確定時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v)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辰) 營運租賃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支銷。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三、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令集團承受着多種有關於其投資之金融工具及市場的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甲) 市場風險

(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或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故此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全球均有營運投資買賣，故此承受着多種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監控非美元金融投資的比例。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按變動利率發行的貸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乙)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現金一般結存於高信譽的金融機構。

(丙) 流動資金風險

為確保資金靈活性，本集團於一間銀行有信貸額。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銀行貸款以提供業務所需的資金。

四、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估計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用作出租予第三者，其公平值之評估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測建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開市值基準，按同一及／或類似物業之近期成交價格作出估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五、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年內已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36,708	32,77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淨額	53,023	21,368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493	2,094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717	1,862
利息收入	8,648	4,105
投資物業之管理費收入	8,174	8,153
佣金收入(附註三十(甲))	7,129	7,766
	<hr/> 120,892	<hr/> 78,121
	<hr/> <hr/>	<hr/> <hr/>

(甲) 主要報告形式 - 業務分部資料

集團於世界各地經營三項主要業務分部：

紡織 - 製造及分銷紡織產品
物業 - 投資及租賃工貿樓宇
投資 - 持有及買賣投資證券

各項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五、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甲) 主要報告形式 - 業務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129	44,882	68,881	120,892
分部業績	6,990	77,345	61,445	145,780
財務成本				(1,6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8,714	-	-	8,7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85
所得稅開支				(15,49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7,389
資本開支	-	33	-	33
折舊	329	116	-	44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766	40,926	29,429	78,121
分部業績	3,048	373,261	24,113	400,422
財務成本				(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8,940	-	-	8,9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9,316
所得稅開支				(64,77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44,54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	-	-	54	54
資本開支	-	210	-	210
折舊	328	109	1	43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五、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甲) 主要報告形式 - 業務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5,123	950,999	876,442	117	1,832,681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	-	-	109,038
總資產	114,161	950,999	876,442	117	1,941,719
總負債	1,490	38,493	92,532	121,397	253,91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4,266	880,212	482,119	142	1,366,739
共同控制實體	102,151	-	-	-	102,151
總資產	106,417	880,212	482,119	142	1,468,890
總負債	4,393	34,186	1,847	106,781	147,207

(乙) 次要報告形式 - 地區分部資料

集團三項主要業務分部在下列主要地區經營：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 紡織、物業及投資

美國、歐洲及東南亞 - 投資

各地區分部之間並無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營業額		經營業績		資本開支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	60,705	50,806	88,276	375,197	33	210
美國	29,058	18,054	27,779	16,993	-	-
歐洲	18,114	3,572	17,333	3,261	-	-
東南亞	7,111	1,502	6,649	1,159	-	-
台灣	4,259	1,862	4,179	1,847	-	-
其他國家	1,645	2,325	1,564	1,965	-	-
	120,892	78,121	145,780	400,422	33	21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五、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乙) 次要報告形式 - 地區分部資料 (續)

總資產按照其所在地分配。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972,643	917,729
美國	302,604	253,967
歐洲	70,918	63,297
東南亞	37,283	45,897
台灣	408,978	56,640
其他國家	40,138	29,067
	<hr/>	<hr/>
	1,832,564	1,366,597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102,151
未分配資產	117	142
	<hr/>	<hr/>
	1,941,719	1,468,890
	<hr/>	<hr/>

六、經營溢利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418	-
	<hr/>	<hr/>
扣除: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準備	940	820
- 往年度準備不足	75	-
折舊	445	438
有關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		
- 產生租金收入	2,412	1,353
- 不會產生租金收入	242	86
有關投資物業之管理費支出	8,316	8,316
營業租約 - 土地樓房	1,209	1,193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附註七)	26,617	26,16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	-	54
匯兌虧損淨額	-	166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七、僱員福利開支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工資與薪酬	26,173	25,181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甲)	444	985
	<hr/>	<hr/>
	26,617	26,166
	<hr/>	<hr/>

(甲)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一項為香港若干高級僱員而設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高級僱員計劃」)。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香港其他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集團按照僱員基本月薪之某個百分比作出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向高級僱員計劃作出之供款額可按照僱員在獲得全數供款利益前退出計劃所被沒收之供款而減少。本年度並無供款被沒收(二零零五年：無)。於年結日應付予該等計劃之供款合共港幣39,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4,000元)，已包括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各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之酬金分列如下：

董事名稱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酬 港幣千元	花紅 港幣千元	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劃供款 港幣千元	僱主退休計	
						總額 港幣千元	
王雲程先生	24	4,097	946	419	12	5,498	
榮鴻慶先生	24	4,097	946	362	12	5,441	
榮智權先生	24	4,097	946	300	12	5,379	
畢紹傅先生	216	-	-	-	-	216	
史習陶先生	216	-	-	-	-	216	
占伯麒先生	180	-	-	-	-	180	
陳珍妮女士	24	1,461	270	-	202	1,957	
	<hr/>	<hr/>	<hr/>	<hr/>	<hr/>	<hr/>	
總額	708	13,752	3,108	1,081	238	18,887	
	<hr/>	<hr/>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七、僱員福利開支 (續)

(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續)

各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之酬金分列如下：

董事名稱	袍金	薪酬	花紅	其他福利 #	劃供款	僱主退休計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王雲程先生	24	4,042	819	270	12	5,167
榮鴻慶先生	24	4,042	819	336	12	5,233
榮智權先生	24	4,042	819	231	559	5,675
畢紹傅先生	216	-	-	-	-	216
史習陶先生	180	-	-	-	-	180
占伯麒先生	180	-	-	-	-	180
陳珍妮女士	24	1,428	270	-	197	1,919
總額	672	13,554	2,727	837	780	18,570

其他福利包括住宿及車輛津貼。

(丙) 最高薪五位人士之酬金

本集團之最高薪五位人士之酬金包括四位(二零零五年：四位)董事，其酬金已在以上附註七(乙)的分析內列出。本年度支付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1,561	1,415
僱主退休計劃供款	12	12
	1,573	1,427

八、財務成本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609	4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九、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 17.5%(二零零五年：17.5%)之稅率提撥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499	566
遞延所得稅(附註二十五)	13,997	64,205
	<hr/>	<hr/>
	15,496	64,771
	<hr/>	<hr/>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適用稅率(即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85	409,316
減少: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8,714)	(8,940)
	<hr/>	<hr/>
	144,171	400,376
	<hr/>	<hr/>
按加權平均稅率 17.5%(二零零五年：17.5%)		
計算之理論稅項	25,230	70,066
無須課稅之收入	(11,222)	(6,366)
不可扣稅之支出	1,448	1,086
往年度當期稅項準備(剩餘) / 不足	(15)	17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之影響	55	(32)
	<hr/>	<hr/>
所得稅開支	15,496	64,771
	<hr/>	<hr/>

十、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年度公司股權持有人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數額為溢利港幣 13,562,000 元(二零零五年：港幣 12,697,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一、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根據本年度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006	2005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137,389	344,545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千)	44,257	44,934
每股基本溢利(港元)	3.10	7.67

本公司沒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

十二、股息

	2006	2005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35 仙(二零零五年：		
已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30 仙	15,468	13,50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40 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30 仙，即總股息分派額為港幣 30,937,000 元。此項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溢利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三、物業、機器及設備

集團	其他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189	3,866	16,055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8,467)	(3,736)	(12,203)
帳面淨值	3,722	130	3,852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帳面淨值	3,722	130	3,852
添置	-	210	210
折舊	(371)	(67)	(438)
期終帳面淨值	3,351	273	3,62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189	4,004	16,193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8,838)	(3,731)	(12,569)
帳面淨值	3,351	273	3,624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帳面淨值	3,351	273	3,624
添置	-	33	33
出售	-	(5)	(5)
折舊	(371)	(74)	(445)
期終帳面淨值	2,980	227	3,20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189	4,026	16,215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9,209)	(3,799)	(13,008)
帳面淨值	2,980	227	3,20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三、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本集團其他物業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香港：		
租期十至五十年	1,220	1,435
海外：		
租期逾五十年	429	450
租期十至五十年	1,331	1,466
	<hr/>	<hr/>
	2,980	3,351
	<hr/>	<hr/>

因本集團之租賃土地的總賬面淨值並不重大，所以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別列賬和披露。

十四、投資物業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集團
於一月一日	812,200	444,220	
公平值收益	73,400	367,980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85,600	812,200	
	<hr/>	<hr/>	

投資物業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測建行以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開市值基準作出之估值列賬。

本集團賬面總值為港幣864,30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791,70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按予銀行，作為一般銀行貸款之抵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動用有關貸款額為港幣9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無)(附註二十四)。

本集團在香港持有之投資物業為十至五十年期的租賃。

十五、附屬公司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公司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378,782	378,782	
	<hr/>	<hr/>	

主要附屬公司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一。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六、共同控制實體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09,038	102,151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同控制實體之詳細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上海申南紡織有限公司(附註甲)	中華人民共和國	紡織製造
南方紡織有限公司(附註乙)	中華人民共和國	紡織業務投資

(甲) 本集團於上海申南紡織有限公司佔有 64.68% 擁有權及溢利分配權，以及持有 57% 投票權。

(乙) 本集團於南方紡織有限公司佔有 45% 擁有權及溢利分配權，以及持有 43% 投票權。

以下為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負債及業績總額：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50,397	48,204
流動資產	66,297	63,671
	<hr/>	<hr/>
	116,694	111,875
負債		
流動負債	7,656	9,724
	<hr/>	<hr/>
資產淨值	109,038	102,151
	<hr/>	<hr/>
收入	105,967	110,564
開支	(97,253)	(101,624)
	<hr/>	<hr/>
除所得稅後溢利	8,714	8,940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七、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公平值：		
- 股本證券—香港	4,778	4,697
	-----	-----
非上市證券，公平值：		
- 股本證券	408,978	56,634
- 創業基金	3,024	2,675
	412,002	59,309
	-----	-----
	416,780	64,006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新台幣	408,978	56,633
其他	7,802	7,373
	-----	-----
	416,780	64,006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下列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分別超過本公司和本集團總資產的 10%。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持有權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有限公司	台灣	1,962,680,000 股 普通股每股面值 新台幣 10 元發行	2.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八、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		公司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406	254	-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455	6,415	188	190
應收款項				
- 附屬公司(附註甲)	-	-	13,665	20,505
- 共同控制實體(附註甲)	34	13	-	-
	8,895	6,682	13,853	20,695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附註:

(甲) 應收附屬公司 / 共同控制實體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乙)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均貼近其公平值。

(丙) 本集團並沒有向客戶提供任何信貸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30 日內	406	254
	_____	_____

應收貿易賬款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九、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上市股本證券：		
- 香港	17,514	17,741
- 海外	295,512	271,627
	313,026	289,368
於海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67,736	64,167
	380,762	353,535

以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持作買賣用途，並在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營運活動之營運資金變動中呈報(附註二十六)。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在綜合損益表內營業額中列賬(附註五)。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歐羅	39,430	31,693
日圓	18,597	18,521
港元	17,513	17,741
星加坡元	11,620	14,542
美元	269,024	254,342
其他	24,578	16,696
	380,762	353,53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存款港幣 46,191,000 元(二零零五年: 港幣 46,508,000 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的實際利率為 4.1% (二零零五年: 3.8%)，此等存款的平均到期日為 29 天(二零零五年: 15 天)。

二十一、股本

	股數	總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一角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	6,000
	<hr/>	<hr/>
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一角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45,095,299	4,509
購回公司股份	(400,000)	(40)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695,299	4,469
購回公司股份	(500,000)	(50)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195,299	4,419
	<hr/>	<hr/>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共 500,000 股(二零零五年: 400,000 股)，全部均已註銷。總價格港幣 4,800,000 元(二零零五年: 港幣 3,720,000 元)已自保留溢利中扣除，而購回之股份面值港幣 50,000 元(二零零五年: 港幣 40,000 元)已轉撥往資本贖回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二、儲備

集團

	可供出售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投資儲備 港幣千元	綜合賬目 產生之儲備 港幣千元	普通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0,000	38,514	1,000	76,000	11,425	6,430	531	1,163,314	1,317,214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	-	247,628	-	-	-	-	-	-	247,628
外幣匯兌差額	-	-	-	-	-	1,375	-	-	1,375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二十一)	-	-	-	-	-	-	50	(4,800)	(4,750)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15,468)	(15,46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37,389	137,389
轉撥入共同控制實體法定儲備	-	-	-	-	938	-	-	(938)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	286,142	1,000	76,000	12,363	7,805	581	1,279,497	1,683,388

組成如下：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	1,652,451
二零零六年擬派股息	30,937
<hr/>	
	1,683,388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0,000	26,632	1,000	76,000	10,538	7,068	491	836,883	978,612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	-	11,882	-	-	-	-	-	-	11,882
外幣匯兌差額	-	-	-	-	-	(638)	-	-	(63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344,545	344,545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二十一)	-	-	-	-	-	-	40	(3,720)	(3,680)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13,507)	(13,507)
轉撥入共同控制實體法定儲備	-	-	-	-	887	-	-	(887)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	38,514	1,000	76,000	11,425	6,430	531	1,163,314	1,317,214

組成如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	1,301,746
二零零五年擬派末期股息	15,468
<hr/>	
	1,317,21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二、儲備 (續)

公司

	資本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73,782	531	20,765	395,078
本年度溢利	-	-	13,562	13,562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二十一)	-	50	(4,800)	(4,750)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附註十二)	-	-	(15,468)	(15,468)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782	581	14,059	388,42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組成如下：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				357,485
二零零六年擬派股息				30,937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388,422

	資本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73,782	491	25,295	399,568
本年度溢利	-	-	12,697	12,697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二十一)	-	40	(3,720)	(3,680)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附註十二)	-	-	(13,507)	(13,507)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782	531	20,765	395,078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組成如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				379,610
二零零五年擬派末期股息				15,468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395,07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二、儲備 (續)

根據於一九八九年進行之集團重組，本公司購入南洋紗廠有限公司(「南洋紗廠」)全部已發行股份，並以本公司發行之新股份作為交換代價。本集團之實繳盈餘相當於南洋紗廠股份之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本公司之實繳盈餘相當於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之股份面值與購入南洋紗廠之綜合淨資產於購入日期價值之差額。

法定儲備乃按照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共同控制實體之合營協議條款而設立，並須保留於實體之賬目中作特定用途。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港幣6,181,5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5,712,500元)及企業發展儲備港幣6,181,500元(二零零五年：5,712,500元)，兩者均自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中撥款。

普通儲備來自保留溢利之轉撥且並無特定用途。

二十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集團		公司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甲)	1,796	1,722	-	-
租務及管理費按金	10,601	9,40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156	25,650	894	853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賬款 (附註乙)	962	3,654	-	-
	42,515	40,426	894	853
	<hr/>	<hr/>	<hr/>	<hr/>

備註：

(甲)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30 日內	1,456	1,382
31 - 60 日	340	340
	<hr/>	<hr/>
	1,796	1,722
	<hr/>	<hr/>

(乙)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丙)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金額均貼近其公允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四、短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以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十四)，及息率為一個月、兩個月或三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5%。此等以港元為單位之貸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利率為4.63%，該貸款面值與公平值相近。

二十五、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短暫時差按主要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作全數撥備。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	1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0,553)	(106,581)
	_____	_____
	(120,436)	(106,439)
	_____	_____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6,439)	(42,234)
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附註九)	(13,997)	(64,205)
	_____	_____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436)	(106,439)
	_____	_____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五、遞延所得稅 (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司法權之結餘抵銷前)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公平值盈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9,207)	(34,140)	(43,347)
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990)	(63,122)	(64,112)
	_____	_____	_____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97)	(97,262)	(107,459)
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970)	(12,707)	(13,677)
	_____	_____	_____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67)	(109,969)	(121,136)
	_____	_____	_____

遞延所得稅資產：

	集團		
	加速會計折舊 港幣千元	稅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21	992	1,113
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2)	(91)	(93)
	_____	_____	_____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	901	1,020
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2)	(318)	(320)
	_____	_____	_____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	583	700
	_____	_____	_____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而就所結轉之稅損作確認。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12,578,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1,804,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港幣2,201,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2,066,000元)。此等稅損並無到期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六、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	145,780	400,4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股息之收入	(4,717)	(1,862)
折舊	445	438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收益)	5	(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	-	54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73,400)	(367,98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68,113	31,07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減少	(2,213)	140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增加) / 減少	(27,227)	23,45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089	341
匯兌差額	855	(575)
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41,617	54,433

二十七、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資本承擔(二零零五年：無)。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一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承擔如下：		
已簽約但未撥備	6,455	4,640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529	42,656
	<hr/>	<hr/>
	34,984	47,296
<hr/>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 (二零零五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十八、營業租約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依據辦事處用址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支出總額如下：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2,045	863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	5,202	107
	7,247	970

二十九、未來應收租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依據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而將於未來收取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集團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34,407	22,757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	50,798	12,348
	85,205	35,10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三十、有關連人士交易

(甲) 出售服務

年內，一間附屬公司為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經銷紡織產品，並向其收取代理佣金港幣7,129,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7,766,000元)。此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而佣金收入則按該附屬公司負責經銷之銷售額之若干固定百分比計算。

(乙)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2006 港幣千元	2005 港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0,210	19,205
終止服務後福利	250	792
	<hr/>	<hr/>
	20,460	19,997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三十一、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詳情		集團權益	
				2006	2005		
Bright Honest Invest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無面值股份按1,000美元發行		100%	100%
Cottage Investments Co SA	巴拿馬	香港	投資控股	100股無面值普通股按每股10美元發行及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0美元		100%	100%
+ Culvert Investment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100股股份每股面值1美元		100%	100%
East Coast Investments Ltd	香港	香港	投資買賣	2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100%
Highriver Estates Ltd	香港	香港	物業持有	2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Homestead Investments Inc	利比里亞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無面值股份按10,000美元發行		100%	100%
Mepal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	香港	物業投資	3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Merry Co Inc	利比里亞	中華人民共和國	物業持有及投資控股	1股無面值股份按1,000美元發行		100%	100%
南洋紗廠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及物業投資	25,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Nanyang Industrial (China) Ltd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2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Nanyangetextile.com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2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半島投資有限公司	利比里亞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無面值股份按港幣10,000元發行		100%	100%
半島紗布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紡織銷售代理	1,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100%	100%
Velden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及買賣	1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100%

+ 此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